

证券代码：002064

证券简称：华峰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1-055

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峰化学”）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 300000 吨/年差别化氨纶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氨纶”）投资建设 300000 吨/年差别化氨纶项目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投资建设 300000 吨/年差别化氨纶项目的公告》，刊登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二、对外投资进展

近日，重庆氨纶与重庆涪陵公告资源交易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确认书》（涪地交易出[2021]21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成交确认书”），确认公司竞得涪陵区白涛组团 F 分区 F07-01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本次竞得土地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有关事项确认如下：

- 1.宗地位置：涪陵区白涛街道新立村四社、官桥村三社、石门村三社。
- 2.宗地编号：FL2021-08-40
- 3.宗地面积：188,735 平方米
- 4.宗地用途：三类工业用地
- 5.成交总价：3,964 万元

三、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

该土地使用权的取得，有利于推进公司 300000 吨/年差别化氨纶项目的建设实施。本项目投产后，公司整体规模将进一步扩大，差异化产品比重将进一步提高，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将显著提升。新项目采用的新设备、新工艺、新技术将进一步降低公司整体生产成本，并为公司带来较为丰厚的利润回报。

本次签署成交确认书后，将按规定签订土地出让合同、办理相应权属证书等工作，相关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项目建设涉及规划、工程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，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。后续，公司会按照当地相关部门要求，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实施工作；并将积极关注该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确认书》。

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31 日